

基金代码：500013 基金简称：基金安瑞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对原安瑞基金份额持有人实施第二次基金份额激励的公告

依据中国证监会 2007 年 3 月 23 日证监基金字[2007] 81 号文核准的安瑞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安瑞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安瑞基金由封闭式基金转为开放式基金、调整存续期限、终止上市、调整投资目标、范围和策略、修订基金合同,并更名为“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 2007 年 4 月 10 日起,由《安瑞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而成的《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根据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于 2007 年 1 月 25 日发布的《安瑞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方案说明书》,为降低赎回风险,鼓励长期持有,本基金管理人对原安瑞基金份额持有人长期持有基金份额给予份额激励。2007 年 11 月 16 日,本基金管理人已对原安瑞基金份额持有人实施第一次份额激励,现将第二次份额激励事项公告如下:

一、份额激励安排

1、激励对象

在安瑞基金转型前即持有基金份额,并自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之日(即 2007 年 5 月 16 日)起,持有由原安瑞基金(基金代码:500013)基金份额转型而来的本基金份额满一年的持有人(以下简称“原安瑞基金份额持有人”)。

2、激励安排

(1)根据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满一年之日(即 2008 年 5 月 16 日),在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原安瑞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原安瑞基金份额数量,按 0.5%的比例增加其基金份额数量(按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 2 位),同时扣减本基金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2)份额激励计算的基数为原安瑞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实施份额奖励日(即 2008 年 5 月 16 日)持有的由原安瑞基金份额转型而来的本基金初始份额及其在集中申购结束时按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进行份额折算调增的基金份额,不包括因第一次份额激励新增的基金份额。

(3)为尽可能保证原份额持有人享有份额补偿,对于投资者在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之日起 1 年以内申请赎回的,赎回基金份额优先冲抵在赎回时间点之前申购的基金份额。投资者在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之日起 1 年以后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赎回确认时,按照先进先出原则进行处理。

二、份额激励结果

本基金管理人已根据上述份额激励安排,对截止到 2008 年 5 月 16 日在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原安瑞基金份额持有人实施第二次份额激励。本次实施份额激励基为 469,649,215.25 份基金份额,份额激励为 2,348,229.49 份基金份额。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08 年 5 月 19 日进行了份额变更登记。

三、查询方式

自 2008 年 5 月 20 日起,原安瑞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相关销售机构查询第二次份额激励的相关信息。

投资者可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021-68604666)咨询相关事宜或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uaan.com.cn)查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 年 5 月

司

20 日